

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 绩效评价报告

福征安绩（2023）YC-003 号

项 目 名 称：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

项目承担单位：永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总金额：12000 万元

评 价 年 度：2022 年度

评 价 机 构：福建征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3 年 10 月 30 日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成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级	电话	备注
1	田秀芳	福建征安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13665027013	
2	黄智取	福建征安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主任	13960355816	
3	柯娜芬	福建征安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助理	13655966228	
4	李丽金	福建征安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助理	18016585305	
5	李泳鑫	福建征安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助理	13515057821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2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2
(二) 绩效评价指标确定原则	2
(三) 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	3
(四) 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	3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4
三、综合评价及评价结论	4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5
(一) 项目决策情况 (分值 20 分, 得分 15 分)	5
(二) 项目过程情况 (分值 20 分, 得分 18 分)	6
(三) 项目产出情况 (分值 30 分, 得分 30 分)	8
(四) 项目效益情况 (分值 30 分, 得分 28 分)	9
五、主要成效、存在问题	10
(一) 主要成效	10
(二) 存在问题	10
六、改进建议	11
(一) 合理设计指标体系, 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11
(二) 科学预测资金需求, 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11
(三) 完善内控制度, 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11
(四) 及时编报竣工财务决算。	11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1
八、附件	12
附件一: 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资金满意度调查问卷	13
附件二: 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分值表	14

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

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根据《永春县财政局关于 2023 年第二批次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永财绩〔2023〕4 号）及有关文件规定，福建征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永春县财政局委托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是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 15000 万元。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在收集、整理、汇总、分析相关绩效评价资料的基础上，通过核查资料、调查分析等方式进行了解核实，并对相关评价指标进行汇总分析，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评议与打分，形成《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兴泉铁路为吉永泉铁路兴国站接轨方案修改而成，定位为服务和引导海西经济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设施、海西经济区至中南及西南地区铁路通道的组成部分、泉州港和临港工业区后方集疏运骨干通道以及开发沿线资源、服务革命老区的重要铁路干线，一条以货为主，兼顾客运的干线铁路。

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是兴泉铁路在永春县的重要组成部分。建设完成后，将实现与兴泉铁路路线的顺利对接，对永春县的区域路网、缓解交通压力、改善交通环境，带动区域规模拓展与土地开发等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2.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总用地面积 152950 平方米，站前广场架空层建筑面积为 7621.24 平方米，公交站首末站，建筑面积为 15553.54 平方米，高架通道路线长 1083.358 米，地面通道路线长 646.994 米，货场道路路线长 895.367 米，出租车停车场面积为 3200 平方米，停 36 辆车，公交停车场面积为 3351 平方米，停 14 辆车。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永发改审〔2020〕41号），批复概算总投资控制在16410.19万元以内，资金来源为自筹和地方专项债券。项目实施单位申请专项债券12000.00万元，专项债券实际到位12000.00万元，实际支出12000.00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缓解交通压力、改善交通环境。

2. 阶段目标

建设期，项目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符合规范和标准，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产出合格的公共产品。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资金进行绩效评价，得出评价结论，针对项目管理不足之处，提出改进建议，供永春县财政局及项目单位参考应用，以强化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资金专项管理，压实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 绩效评价对象、范围

绩效评价对象为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资金12000.00万元，绩效评价范围覆盖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情况。

（二）绩效评价指标确定原则

1. 相关性原则。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而与绩效目标无关的指标不应列入评价体系。

2. 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 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 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 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不是设计得越复杂越好，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三）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

1. 比较法。是指通过实际支出、实施效果等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地区同类支出等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 服务对象评判法。是指通过对服务对象进行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的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绩效评价标准是衡量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尺度，采用标准主要包括：

1. 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2. 历史标准。是指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 行业标准。是指参照各级政府机关评价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所采用的指标数据而制定相应的评价标准。

（四）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财政部、福建省、泉州市和永春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要求，依据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及经济性原则，围绕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设计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标准和分值。指标体系共设置 4 个一级指标、13 个二级指标、21 个三级指标。指标体系设定满分 100 分，其中：“决策” 20 分，主要体现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情况；“过程” 20 分，主要体现项目的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方面的情况；“产出” 30 分，主要体现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情况，“效益” 30 分，主要体现项目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受益群众满意度等，详见附件《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分值表》。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福建征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组织专业人员，成立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按照《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闽委发〔2019〕5号）、《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措施》（泉委办发〔2019〕42号）以及《永春县财政局关于2023年第二批次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结合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资金具体情况制定绩效评价工作计划。

2. 组织实施

（1）按计划与要求对2022年度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资金绩效评价工作进行调研，设计绩效评价方案；

（2）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成员收集项目资料，审查核实项目申报、评审、批复及实施等情况，资金拨付、使用及管理情况，相关制度建设执行情况，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等；

（3）拟定2022年度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与永春县财政局、永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相关部门商讨指标体系，根据反馈意见，修订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根据修订后的指标体系以及绩效评价过程中出现的问题，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进一步搜集、审核绩效评价所需的数据、资料。

3. 撰写报告

（1）归纳、分析、综合数据与资料，对2022年度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资金绩效进行分析，完成2022年度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

（2）征询永春县财政局和永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意见，对征求意见稿进行修改，完成《2022年度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及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审阅了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相关资料，与永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工作人员进行座谈和征求意见，查阅档案、收集资金使用和成果的相关信息资料，采取定性和定量分析方法，对2022年度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资金决策、过程管理、产出与效益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2022 年度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较规范，资金到位及时，业务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较健全，产出和效益绩效目标基本完成，执行情况较好，大部分达到了各项绩效指标的要求，绩效评价共得分 91 分，评价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永春县财政局关于 2022 年度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等文件，对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进行绩效评价。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绩效主要从项目决策、过程管理、产出与效益四个方面着手进行评价，权重分别为 20%、20%、30%、30%。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值 20 分，得分 15 分）

项目决策设置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二级指标。其中项目立项权重为 6%，从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两方面进行评价；绩效目标权重为 6%，从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两方面进行评价；资金投入权重为 8%，从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1. 立项依据充分性（分值 3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是兴泉铁路在永春县的重要组成部分，兴泉铁路定位为服务和引导海西经济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设施，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本项得分 3 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分值 3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项目由福建省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2020 年 3 月 6 日获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批复（永发改审〔2020〕5 号），永春县人民政府 2020 年 3 月 9 日组织专题协调会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

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集体决策。本项得分 3 分。

3. 绩效目标合理性（分值 3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主要评价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制定了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基本匹配，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基本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但未提供绩效目标申报表。扣 1 分，本项得分 2 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分值 3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主要评价项目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项目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目标未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不利于后续考核。扣 2 分，本项得分 1 分。

5. 预算编制科学性（分值 4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主要评价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项目的投资估算，经过专家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测算资金量与工作任务有偏差，如：批复概算总投资 16410.19 万元，项目实际支出 12040.67 万元，偏差为 26.63%。扣 1 分，本项得分 3 分。

6. 资金分配合理性（分值 4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主要评价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永发改审〔2020〕5 号），批复项目总投资为 24938.68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和地方专项债券；项目实施单位按照投资总额的 50% 申请专项债券 12000 万元，与实际情况相适应。本项得分 4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值 20 分，得分 18 分）

过程管理下设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二级指标。其中资金管理指标权重为 12%，从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三个方面进行评价；组织实施指标权重为 8%，从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1. 资金到位率（分值 4 分）

资金到位率指标主要通过计算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预算资金的比率，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评价，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资金到位率 90%及以上得满分；小于 90%的，得分=资金到位率/90%×分值。

申请专项债券 12000 万元，实际到位 12000 万元，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申请预算资金）×100%=（12000/12000）×100%=100%。本项得分 4 分。

2. 预算执行率（分值 4 分）

预算执行率指标主要评价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预算执行率 95%及以上得满分；小于 95%的，得分=资金到位率/95%×分值。

专项债券实际到位 12000 万元，实际支出 12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12000/12000）×100%=100%。本项得分 4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分值 4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用于评价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经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明细及抽查凭证，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资金使用不合规现象。本项得分 4 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 4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评价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大鹏公司制订了工程项目建设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采购业务按照《永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建设工程招投标活动服务、管理和监督工作的通知》（永政办〔2017〕156 号）、《永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国有资金建设项目管理的通知》（永政办〔2018〕113 号）等文件执行。项目实施单位未提供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建设项目内部管理制度和合同内部管理制度等。扣 1 分，本项得分 3 分。

5. 制度执行有效性（分值 4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评价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相关人员是否熟悉并遵循相应的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签订的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档案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2023年4月11日通过项目备案。但项目完工投入使用未及时编报竣工财务决算。财政部关于印发《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建〔2016〕503号）第二条 基本建设项目完工可投入使用或者试运行合格后，应当在3个月内编报竣工财务决算，特殊情况确需延长的，中小型项目不得超过2个月，大型项目不得超过6个月。扣1分，本项得分3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值30分，得分30分）

项目产出通过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进行评价。

1. 产出数量（分值12分）

产出数量从广场建筑工程实际完成率、市政道路工程实际完成率进行评价。

（1）广场建筑工程实际完成率（分值6分）

反映和考核广场建筑工程实际完成情况。评分标准为“完成率 $\geq 100\%$ （6分）； $95\% \leq \text{完成率} < 100\%$ （4分）； $90\% \leq \text{完成率} < 95\%$ （2分）；完成率 $< 90\%$ （0分）”。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竣工验收报告，永春站站前广场建筑工程实际完成率为100%（站前广场架空层建筑面积为7621.24平方米；公交站首末站，建筑面积为15553.54平方米，符合设计规模）。本项得分6分。

（2）市政道路工程实际完成率（分值6分）

反映和考核市政道路工程实际完成情况。评分标准为“完成率 $\geq 100\%$ （6分）； $95\% \leq \text{完成率} < 100\%$ （4分）； $90\% \leq \text{完成率} < 95\%$ （2分）；完成率 $< 90\%$ （0分）”。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竣工验收报告，永春站站前广场市政道路工程完成率为100%（高架通道路线长1083.358米，地面通道路线长646.994米，货场道路路线长895.367米，符合设计规模）。本项得分6分。

2. 产出质量（分值6分）

产出质量从验收合格率进行评价。评分标准为“验收合格率=10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经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共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率=100%。本项得分6分。

3. 产出时效（分值6分）

产出时效从完成及时性进行评价。分标准为“合同工期内完成验收（含合理工期顺延）（6分）；工期顺延不合理或审批程序不规范（1-5分）”。

项目按计划及时完成，2022 年 9 月 20 日办理竣工验收。本项得分 6 分。

4. 产出成本（分值 6 分）

产出成本从成本控制率进行评价。评分标准为“成本控制率 $\leq$ 100%得满分，每超 5%扣 1 分，扣完为止”。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永发改审〔2020〕41 号），批复概算总投资控制在 16410.19 万元以内，项目实际支出 12040.67 万元，成本控制率=73.37%。本项得分 6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值 30 分，得分 28 分）

项目效益从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受益群众满意度方面进行评价。

1. 社会效益（分值 10 分）

社会效益通过改善交通出行条件、创造就业机会进行评价。

（1）改善交通出行条件（分值 5 分）

用以反映项目实施改善交通出行条件效果实现程度。评分标准为“改善效果显著（5 分）；效果较显著（3-4 分）；效果一般（1-2 分）；效果不明显（0 分）”。

本项目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高架通道，道路红线宽度为 10 米；地面通道，道路红线宽度为 7.5 米；货场通道，道路红线宽度为 8 米。公交站首末站，层数为二层，建筑面积为 1553.54 m²，出租车停车场面积为 3200 平方米，停 36 辆车；公交停车场面积为 3351 平方米，停 14 辆车，项目实施缓解交通压力、改善交通环境，结合问卷调查，项目实施改善交通出行条件效果显著。本项得分 5 分。

（2）创造就业机会（分值 5 分）

用以反映项目实施创造就业机会目标实现程度。评分标准为“改善效果显著（5 分）；效果较显著（3-4 分）；效果一般（1-2 分）；效果不明显（0 分）”。

项目实施为社会提供直接就业机会、间接就业机会（即刺激相关产业活动增加的就业）。结合问卷调查，项目实施创造就业机会效果较显著。本项得分 4 分。

2. 生态效益（分值 6 分）

生态效益从绿化率进行评价。

用以反映项目绿化目标的落实情况。评分标准为“绿地率 $\geq$ 25%（6 分）；20% $\leq$ 绿地率 $<$ 25%（4 分）；15% $\leq$ 绿地率 $<$ 20%（3 分）；10% $\leq$ 绿地率 $<$ 15%（2 分）；绿地率 $<$ 10%（0 分）”。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验收报告，园林绿化景观工程面积 38972 m²，永春县自然资源局批复拟用地面积 152950 m²，绿化率=38972/152950×100%=25.43%。本项得分 6 分。

3. 可持续影响（分值 6 分）

可持续影响通过项目可持续影响进行评价。

用以反映项目实施对区域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影响程度。评分标准为“持续性效果显著（6 分）；持续性效果较显著（4-5 分）；一般（1-3 分）；持续性效果不明显（0 分）”。

该项目实施后为各企业、商业、服务业等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交通保障，促进各行各业经济利益创收，确保区域经济的可持续发展，结合问卷调查，项目可持续影响效果较显著。本项得分 5 分。

4. 满意度（分值 8 分）

满意度通过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统计受益对象满意度进行评价。主要反映受益对象对该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评分标准为“满意度≥90%（10 分）；80%≤满意度<90%（8 分）；70%≤满意度<80%（5 分），满意度<70%（0 分）”。

根据发放和收回的 60 份满意度调查问卷，满意度平均数值为 97.25%。本项得分 8 分。

五、主要成效、存在问题

（一）主要成效

项目的建设，改善永春县路网结构，改善达埔镇交通环境以及达埔镇规模拓展与土地开发，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二）存在问题

1. 未提供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未细化。

未提供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目标未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不利于后续考核。

2.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实际工作任务有偏差。

永发改审〔2020〕41 号批复初步设计暨概算总投资 16410.19 万元，项目实际支出 12040.67 万元，偏差为 26.63%。永发改审〔2020〕5 号，可研批复总投资 24938.68 万元，项目实施单位按总投资的 50%申请专项债券 12000.00 万元，可研

报告站前广场架空层建筑面积 14908 平方米，竣工验收报告站前广场架空层建筑面积为 7621.24 平方米，偏差较大。

3. 内部管理制度不完善。

项目单位政府采购按照《泉州市政府采购制度汇编》的规定执行，未根据《泉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管理的实施意见》（泉财〔2017〕9 号）完善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管理制度；未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制度（试行）》（财会〔2012〕21 号），建立健全建设项目内部管理制度和合同内部管理制度。

4. 未及时编报竣工财务决算。

项目完工投入使用未及时编报竣工财务决算。财政部关于印发《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建〔2016〕503 号）第二条 基本建设项目完工可投入使用或者试运行合格后，应当在 3 个月内编报竣工财务决算，特殊情况确需延长的，中小型项目不得超过 2 个月，大型项目不得超过 6 个月。

六、改进建议

（一）合理设计指标体系，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建议按照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经济性原则科学合理地设计绩效指标，赋予清晰、可衡量的值，有利于做好事中监控和事后绩效评价。

（二）科学预测资金需求，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为了保证预算管理的严肃性，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力争在预算编制管理上更精细化、科学化，确保各项开支更规范、合理。对项目支出能以目标为导向，将总目标分解细化到各个专项项目，并拟定各类绩效目标，通过细化绩效目标，达到预算编制的精细化。

（三）完善内控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认真梳理现有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对照上级有关文件和通知要求进行查缺补漏，及时修订完善。严格执行内部管理制度，按照规定的流程办理事务。

（四）及时编报竣工财务决算。

建设按照相关规定，基本建设项目完工投入使用或者试运行合格后，3 个月内编报竣工财务决算。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报告仅供泉州市永春县财政局参考使用，绩效评价不能减轻项目单位和其他有关部门的责任。

八、附件

附件一：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资金满意度调查问卷

附件二：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分值表

附件一：

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 满意度调查问卷

尊敬的填表人：

我们接受永春县财政局委托，正在对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进行绩效评价。为了充分了解该项目的产出效益，现需进行该项目满意度调查，敬请配合，不胜感谢！

福建征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3 年 10 月 25 日

姓名（可匿名）：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调查项目	标准分数	得分	备注
1	您对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项目是否了解？ （是 10 分；否 0 分）	10		
2	您认为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项目是否符合实际需求？ （是 10 分；一般 1-9 分；否 0 分）	10		
3	您认为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的建设进度如何？ （非常及时 10 分；很及时 6-9 分；一般 1-5 分；不及时 0 分）	10		
4	您认为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项目对改善交通出行条件效果？ （好 10 分；较好 6-9 分；一般 1-5 分；不好 0 分）	10		
5	您认为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项目对创造就业机会效果？ （效果好 10 分；良好 6-9 分；一般 1-5 分；无 0 分）	10		
6	您认为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项目对改善投资环境的效果？ （效果好 10 分；良好 6-9 分；一般 1-5 分；无 0 分）	10		
7	您对项目的园林绿化景观满意？ （很满意 10 分，满意 7-9 分，一般 1-6 分，不满意 0 分）	10		
8	您认为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项目对区域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效果如何？ （效果好 10 分；良好 6-9 分；一般 1-5 分；无 0 分）	10		
9	您认为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项目是否存在不足之处？ （存在 3 项及以上 0 分，存在 2 项（1-5 分），存在 1 项（6-9 分），不存在 10 分）	10		
10	您对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项目产出质量是否满意？ （很满意 10 分，满意 7-9 分，一般 1-6 分，不满意 0 分）	10		
	合计	100		

附表二:

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绩效评价
指标体系及分值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说明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3	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是兴泉铁路在永春县的重要组成部分,兴泉铁路定位为服务和引导海西经济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设施,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的规范情况。	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3	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项目由福建省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2020年3月6日获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永发改市〔2020〕5号),永春县人民政府2020年3月9日组织专题协调会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制定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总额或资金量相匹配。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2	项目制定了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基本匹配。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基本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但未提供绩效目标申报表。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1	项目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性影响目标未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不利于后续考核。
	资金投入	8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总额或资金量与实际工作相匹配。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2	项目的投资估算,经过专家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测算资金量与工作任务有偏差,如:批复预算总投资16410.19万元,项目实际支出12040.67万元,偏差为26.63%。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分配额度合理,与实际工作情况相适应。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4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永发改市〔2020〕5号),批复项目总投资为24938.68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实施单位按照投资总额的50%申请专项债券12000万元,与实际情况相适应。
	资金管理	12	资金到位率	4	实际到位资金与申请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资金到位率90%及以上得满分;小于90%的,得分=资金到位率/90%×分值。	4	项目申请专项债券12000万元,实际到位120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预算执行率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预算执行率95%及以上得满分;小于95%的,得分=预算执行率/95%×分值。	4	专项债券实际到位12000万元,实际支出120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附表二：

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绩效评价
指标体系及分值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说明
过程 (20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一项不符扣1分，扣完为止。	4	经查阅项目资金使用明细及抽查凭证，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资金使用不合规现象。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一项不符扣1分，扣完为止。	3	大鹏公司制订了工程项目建设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采购业务按照《永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服务、管理和监督工作的通知》（永政办〔2017〕156号）、《永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国有资金建设项目管理的通知》（永政办〔2018〕113号）等文件执行。项目实施单位未提供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建设项目内部管理制度和合同内部管理制度等。
	组织实施	8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一项不符扣1分，扣完为止。	3	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签订的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2023年4月11日通过项目备案。但项目完工投入使用未及时编报竣工财务决算。财政部门关于印发《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16〕503号）第二条基本建设项目完工投入使用或者试运行合格后，应当在3个月内编报竣工财务决算，特殊情况确需延长的，中小型项目不得超过2个月，大型项目不得超过6个月。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6	广场建筑工程实际完成率	6	主要反映和考核广场建筑工程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率 $\geq 100\%$ （6分）；95% $\leq$ 完成率 $< 100\%$ （4分）；90% $\leq$ 完成率 $< 95\%$ （2分）；完成率 $< 90\%$ （0分）。	6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竣工验收报告，永春站站前广场建筑面积完成率为100%（站前广场架空层建筑面积为7621.24平方米；公交站首末站，建筑面积为1553.54平方米）。
		6	市政道路工程实际完成率	6	主要反映和考核市政道路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率 $\geq 100\%$ （6分）；95% $\leq$ 完成率 $< 100\%$ （4分）；90% $\leq$ 完成率 $< 95\%$ （2分）；完成率 $< 90\%$ （0分）。	6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竣工验收报告，永春站站前广场市政道路完成率为100%（高架道路路线长1083.358米，地面道路路线长646.994米，货场道路路线长895.367米）。
	产出质量	6	验收合格率	6	主要评价产出的公共产品是否达到设计、工程质量要求。	验收合格率=10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6	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共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率=100%。
	产出时效	6	完成及时性	6	项目建设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建设进度时效率的实现程度。	合同工期内完成竣工验收（含合理工期顺延）（6分）；工期顺延不合理或审批程序不规范（1-5分）。	6	项目按计划及时完成，2022年9月20日办理竣工验收。
	产出成本	6	成本控制率	6	完成项目计划建设目标的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建设成本的控制程度。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 $\times 100\%$ 。	成本控制率 $\leq 100\%$ 得满分，每超5%扣1分，扣完为止。	6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永发改市〔2020〕41号），批复概算总投资控制在16410.19万元以内，项目实际支出12040.67万元，成本控制率=73.37%。

附表二：

兴泉铁路永春站站前广场工程绩效评价

指标体系及分值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说明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10	改善交通出行条件	5	用以反映项目实施改善交通出行条件效果实现程度。	改善效果显著（5分）；效果较显著（3-4分）；效果一般（1-2分）；效果不明显（0分）。	5	本项目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高架通道，道路红线宽度为10米；地面通道，道路红线宽度为7.5米；货场通道，道路红线宽度为8米。公交站首末站，层数为二层，建筑面积为1553.54 m²，出租车停车场面积为3200平方米，停38辆车；公交停车场面积为3351平方米，停14辆车，项目实施改善交通出行条件，结合问卷调查，项目实施改善交通出行条件效果显著。
			创造就业机会	5	用以反映项目实施创造就业机会目标实现程度。	效果显著（5分）；效果较显著（3-4分）；效果一般（1-2分）；效果不明显（0分）。	4	项目实施为社会提供直接就业机会、间接就业机会（即刺激相关产业活动增加的就业）。结合问卷调查，项目实施创造就业机会效果较显著。
	生态效益	6	绿化率	6	用以反映项目绿化目标的落实情况。	绿化率≥25%（6分）；20%≤绿化率<25%（4分）；15%≤绿化率<20%（3分）；10%≤绿化率<15%（2分）；绿化率<10%（0分）。	6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验收报告，园林绿化景观工程面积38972m²，永春县自然资源局批复用地面积152950m²，绿化率=38972/152950×100%=25.43%。
	可持续发展	6	项目可持续发展影响	6	用以反映项目实施对区域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影响程度。	持续性效果显著（6分）；持续性效果较显著（4-5分）；一般（1-3分）；持续性效果不明显（0分）。	5	该项目实施后为各企业、商业、服务业等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交通保障，促进各行各业经济利益创收，确保区域经济的可持续发展，结合问卷调查，项目可持续发展效果较显著。
	满意度	8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主要反映受益对象对该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90%（8分）；80%≤满意度<90%（5分）；70%≤满意度<80%（3分）；满意度<70%（0分）。	8	根据问卷调查，发放63份，收回63份，满意度97.25%。
		100		100			91	